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光科技”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给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会议于2023年8月3日16:30在公司证券部以现场方式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放建先生召集并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内容：鉴于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同意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5万股失效作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427.50万股，同意公司按照《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01名激励对象

办理归属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等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427.50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0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监事会核查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后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101 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4 日